

“盔”见风景 奔赴山海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正式实施20年。20年,我国机动车驾驶人数量从1.03亿增长到5.23亿,机动车保有量从9600万辆增长到4.35亿辆,公路通车里程从187万公里增长到544万公里……数据的背后,是发展带来的巨变。2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历经三次修改,全国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从醉驾入刑到“史上最严交规”,从“减量控大”专项整治行动到驾驶证降级制度……一系列制度有效预防和减少了道路交通事故。与法同行,安全守护。2020年,“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在全国开展,让人们骑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出行佩戴安全头盔成为习惯。2023年7月1日,新制定的《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乘员头盔》(GB 811-2022,以下简称新标准)正式实施,为人们的出行又加了一把“安全锁”。新标准实施之后,头盔的产品规格、安全性能以及人们选购头盔都有哪些改变?笔者对此进行了走访。

说盔

新的标准 新的要求

“新标准是电动自行车安全头盔领域的第一项强制性国家标准,填补了旧国标在电动自行车安全头盔领域上的标准空白。”6月5日,西安市莲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土门市场监管所工作人员介绍,新标准增加了电动自行车安全头盔领域的相关标准,对头盔固定装置稳定性、佩戴装置强度、吸收碰撞能量、耐穿透、护目镜等方面进行了严格规定。笔者注意到,新标准中增加了头盔表面摩擦力、头盔护目镜的耐磨性(雾度)、头盔表面凸起结构的剪切力三个安全性能指标。新标准规定,载物架应不会受到摩擦力阻挡而停止。据了解,这个指标是模拟骑乘人员在发生事故时头盔在地上摩擦受到的阻力,摩擦力越大阻力越大,给骑乘人员造成的伤害越严重。

此外,新标准规定,头盔的凸起结构应能被剪切、分离,或者不会阻挡刀刃从凸起部位处滑过。“这主要是防止骑乘人员在事故过程中,戴着有凸起物的头盔在地上摩擦时,凸起物阻挡了骑乘人员头部向前的力,造成骑乘人员二次损伤。”西安公安交警新城大队安监中队中队长韩海宏说,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佩戴安全头盔既是一种安全的保证,也是一种文明行为。

新标准对头盔的安全性能提出了更高标准。市场监管部门对商户经营的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头盔进货渠道、产品合格证等进行检查的同时,也在积极向商户宣传新标准,对不符合新标准的头盔及时进行召回和下架。

买盔

种类繁多 各有所需

“全盔酷炫、半盔凉快……”说起头盔,有着十几年摩托车骑行经验的西安市民李鑫侃侃而谈,“我戴过很多种头盔,也买过很多款式。新标准实施后,让我购买头盔有了更好的参考依据。”

6月6日,在西安市莲湖区团结中路上门摩托城的商铺内,前来购买头盔的市民不在少数。不少商家表示,近期,前来询问有3C认证标志的摩托车、电动自行车头盔的市民较以往有所增多,尤其是给儿童购买此类头盔的人数有所上升。“现在人们不管是骑摩托车还是电动自行车,戴头盔已经成了习惯。”胖子装备店店长吕艳霞说。

“我经常骑摩托车去郊游,所以留意到了实施的新标准,买头盔时会比对头盔的材质和用料比例,确保购买的头盔符合新标准要求。”市民王强说,因为网购比较方便实惠,而且能挑选的种类和款式较多,所以会选择网购头盔,“虽然有3C认证标志的头盔比没有的贵了几十元,但安全性有保证,在价格上我还是能接受。”笔者在网络购物平台搜索“头盔”,发现各网店售卖的头盔种类繁多,价格从十几元至百余元不等。

笔者在采访中注意到,安全、实用、性价比高是市民购买头盔的普遍共识。市民杨雨欣每天要骑电动自行车上下班,戴头盔已经成了一种习惯。她说:“以前买头盔主要是看材质,没有固定的标准。”新标准首次增加了电动自行车安全头盔标准,这为广大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购买头盔提供了参考。

吕艳霞介绍,头盔分为A类和B类。A类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都可以使用,B类则只能是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使用。“大家在买头盔时除了要问清楚是哪一类头盔,还要看头盔是否有规范的中文标识、3C认证标志、发泡材料缓冲层,闻一下有没有刺激性气味,用手按压缓冲层,选择不出坑、不掉渣的合格产品。”吕艳霞说。

戴盔

保护安全 点亮文明

佩戴头盔,安全相随。

对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来说,头盔是意外发生时生命的关键保障。王强说:“去年,我骑摩托车被一辆货车刮蹭到,幸亏我戴着头盔,除了身体有擦伤外,头部一点事都没有。”相关研究表明,正确佩戴安全头盔、规范使用安全带能够将交通事故死亡风险降低60%至70%。

对于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来说,骑行时正确佩戴安全头盔才能完成这个保护链的闭环。6月5日早高峰,笔者在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与公园北路十字路口观察发现,在6分钟内大约有88辆摩托车、电动自行车经过,其中82名骑乘人员正确佩戴了安全头盔。

“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以来,交管部门通过媒体宣传、路面查纠劝导等多种形式,牢固树立群众骑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佩戴安全头盔的意识,现在能明显感受到安全头盔佩戴率的提升。以交警新城大队长乐中路与公园北路十字路口头盔佩戴率提升岗为例,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安全头盔佩戴率从原来的30%提升至现在的80%,市民文明出行的意识明显增强。”韩海宏表示,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佩戴安全头盔是对自己和家人负责,也是给出行安全多加一道防线。希望广大市民做文明交通的参与者、文明出行的宣传者、遵守交通规则践行者,让“骑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佩戴安全头盔”成为安全文明出行标配。

6月6日,西安公安交警新城大队安监中队民警向市民普及佩戴安全头盔的重要性。

6月6日,市民在一家摩托车装备商铺内挑选头盔。

文/图 高博

